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7日、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8日、2026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金奥博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3年5月9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358,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8%。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062,0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8%。

截至本次非交易过户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 5,42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6%。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受让的股份数量为 3,000,000 股，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回购股份为 2,420,600 股。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和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536249”。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 2,028.0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公司（含子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公司向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为 2,028.00 万份，实际受让的股份总数为 300.00 万股，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2,028.00 万元。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I10191 号）。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300.0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86%，过户价格为 6.76 元/股。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 48 个月，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权益分 3 期归属，归属期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每期归属的标的股票对应的股份数量分别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30%、3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二）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在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均将回避表决。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

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